阳江市城市共享换电柜（一期）建设经营项目
工程监理服务需求书

一、单位资格

1. 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，具有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
2.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及违法记录，阳江本地有驻场人员，并需已入驻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阳江市城市共享换电柜（一期）建设经营项目。

2. 选取单位：阳江市公用事业投资有限公司。

3. 项目地点：阳江市江城区、阳东区。

4. 工作内容：对城市共享换电柜建设项目进行监理服务。

5. 项目规模：项目招标预算594.3万元。

三、公开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、技术要求

监理服务范围负责本项目施工前期准备、施工、竣工验收全阶段工程监理服务，覆盖全部70个换电柜点位建设工程。

四、工期、人员、成果要求

监理服务的企业须具备注册市政专业总监理工程师、电气专业监理员，并购买有效劳动社保。

五、监理收费计算方法

监理费以地方财政局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造价为基数，依据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（发改价格〔2007〕670号）计算，基准价按惯例下浮20%～40%。

六、采购及结算方式

1. 采购方式：择优选取。

2. 结算支付：具体条款以正式合同约定为准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、明确或变相拒不履约的，需承担继续履约、整改补救、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1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，协议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；

2. 合同纠纷优先友好协商，协商无果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阳江市公用事业投资有限公司

2026年9月1日